

# 上海市2026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部门机构设置	3
三、名词解释	4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5
五、部门预算表	6
1.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6
2.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7
3.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0
4.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5.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4
6.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7
7.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8
8.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19
9.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22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23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4

##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有关发展改革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研究起草有关发展改革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统筹协调加快推进“五个中心”建设有关工作。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等评估工作。

（三）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政策建议。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拟订市级财税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内对外开放重大问题，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以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服务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组织推进浦东新区综合改革试点。统筹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组织拟订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研究解决民营经济发展重大问题。

（五）统筹协调推进重点区域发展和改革工作。牵头推进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浦东新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建设、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任务。

（六）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衔接平衡需要安排使用市级政府性资金和涉及重大项目的专项规划。组织提出市重大工程年度项目计划草案。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投资项目管理有关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安排使用市级政府投资资金的项目。编制市级建设财力资金年度安排方案。编制下达市级建设财力等市级政府投资计划，转发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等。按照权限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七）协调推进开放型经济综合性工作。综合分析国际资本动态以及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状况，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结构优化政策。推进涉外投资体制改革。协同推进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负责外商投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重大外商投资项目建设。组织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贷款项目申报，指导协调项目实施。负责外债管理有关工作。牵头推进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工作。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

（八）组织拟订推进新型城镇化、城乡融合发展、乡村振兴有关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新城发展工作，组织拟订新城发展有关规划计划和重大政策，统筹协调新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研究“三农”工作、生态建设、生态补偿、气象等领域相关重大问题和政策。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和组织实施域外农场发展管理有关工作。参与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

（九）统筹平衡城乡建设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协调有关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前期工作。综合平衡综合交通发展战略、规划和相关政策，统筹综合交通、房地产和住房保障、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发展规划、年度计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平衡。

(十) 研究提出产业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意见,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 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各类开发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研究并协调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以及扩大居民消费的相关政策措施。

(十一)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组织拟订创新驱动发展相关战略和重大政策, 协调推进全面改革创新工作, 统筹推进在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建设, 按照规定负责市级科技重大专项有关工作。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先导产业重大方案, 统筹相关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全市新型基础设施规划建设。

(十二) 统筹协调全市能源工作。拟订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推进能源体制改革, 拟订有关改革方案, 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能源综合平衡和宏观调控, 推进能源市场建设, 推动能源对外合作, 协调推进能源重大项目、能源保供等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全市能源绿色转型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协调高效发展。负责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工作。

(十三)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对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统筹协调绿色低碳及节能减排重大问题。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组织拟订绿色低碳发展、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相关规划和重大政策。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四) 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平衡, 研究提出社会发展和人口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组织拟订社会发展综合性政策并开展评估。协调社会事业和产业发展政策及改革重大问题, 协调推进社会领域重大项目。统筹推进人口综合服务管理、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和应对老龄化工作。研究提出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促进就业、优化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科技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的政策建议。统筹平衡户籍、居住证、生育等人口政策, 开展人口重大问题研究, 组织推进人口数据归集和监测分析。统筹推动促进共同富裕有关工作。

(十五) 综合分析和平衡协调全社会资金状况, 研究提出政府重大项目、重点区域投融资方案建议。负责牵头编制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的支出计划。协调推进创业投资和天使投资行业发展和制度建设。协调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发展。

(十六) 负责重大价格改革与政策协调。监测预测预警价格总水平的变动, 研究提出价格总水平的调控目标、价格政策措施和价格改革建议。负责重大价格政策统筹平衡。组织拟订政府定价目录和听证目录, 按照职责分工研究制定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方案并组织实施。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管理。依法采取有关价格调控和价格干预措施。

(十七) 综合研判贸易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协调贸易发展和市场体系建设中的重大政策。协调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建设发展。承担市级储备商品管理职责, 研究提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意见。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战略和应急物资等方面的管理和储备工作。

(十八) 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组织开展营商环境对标改革和营商环境评价, 推进重大政策制定工作, 健全相关工作机制。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指导信用信息的归集、管理、共享和应用, 规范和推动信用服务行业发展, 协调推进跨区域信用合作。统筹推进公共资源“一网交易”改革工作。按照规定组织开展有关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十九)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 组织协调有关工作。

(二十) 管理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二十一)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9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4家, 事业单位6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部
2. 上海市经济信息中心
3. 上海市价格监测与成本调查队
4. 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
5. 上海市价格认证中心
6. 上海市域外农场管理办公室
7.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8. 上海市军粮供应和物资储备事务中心
9.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老干部活动室
10. 上海市贸易学校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收入预算77,0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57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109万元；事业收入7,90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593万元。

支出预算77,0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7,57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10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7,57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1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发展改革委部门新增上海市贸易学校1家预算单位，以及原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并入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机构编制有所调整。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31,71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所属部分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支出、保障机构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及经济形势监测分析、投融资管理、规划编制、项目评审评估、价格管理、能源管理、社会信用推进、长三角区域合作、资源环境及节能减排等项目经费支出。
2. “教育支出”科目6,455万元，主要用于市贸易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及学校后勤保障、运行保障、房屋和附属设施维护等项目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6,20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所属机关及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及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84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所属机关及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医疗保险费缴纳等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科目11,885万元，主要用于市域外农场社区补贴、域外农场低保人员补贴、域外农场办事处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3,495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所属机关及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住房补贴等支出。
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科目5,968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及其下属2家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以及棉糖储备管理、粮食质量安全监管、粮棉糖统计和应急工作、储备粮管理及粮食产业经济、物资储备和安全仓储、救灾物资储备库运行等项目支出。

##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75,719,3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902,904
1. 一般公共预算	675,719,355	二、教育支出	75,036,4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93,609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	19,389,238
二、事业收入	79,082,000	五、农林水支出	118,853,953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35,652,887
四、其他收入	15,929,988	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102,333
收入总计	770,731,343	支出总计	770,731,343

##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902,904	317,115,497	67,818,255		10,969,152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95,902,904	317,115,497	67,818,255		10,969,152
201	04	01	行政运行	87,328,267	86,770,267			558,000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159,800	80,059,800			100,000
201	04	07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122,653,458	47,650,458	64,691,848		10,311,152
201	04	08	物价管理	592,100	592,1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93,484,279	90,357,872	3,126,407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1,685,000	11,685,000			
205			教育支出	75,036,420	64,554,718	7,947,184		2,534,518
205	03		职业教育	75,036,420	64,554,718	7,947,184		2,534,518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75,036,420	64,554,718	7,947,184		2,534,5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93,609	62,072,353	2,118,397		602,85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93,609	62,072,353	2,118,397		602,85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75,676	9,075,676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59,474	10,656,321	303,15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62,972	28,062,903	1,198,163		401,90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31,487	14,031,453	599,081		200,95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000	246,000	1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9,238	18,489,199	673,968		226,0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9,238	18,399,199	673,968		226,07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4,560	8,084,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14,678	10,314,639	673,968		226,07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农业农村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18,853,953	118,853,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2,887	34,952,857	524,196		175,8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2,887	34,952,857	524,196		175,8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614,087	19,914,057	524,196		175,83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038,800	15,038,8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102,333	59,680,779			1,421,554
222	01		粮油物资事务	40,620,870	39,199,316			1,421,554
222	01	01	行政运行	19,757,716	19,148,412			609,304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540	9,107,540			
222	01	03	机关服务	400,000	140,000			260,000
222	01	04	财务和审计支出	506,000	506,000			
222	01	05	信息统计	480,000	480,000			
222	01	06	专项业务活动	418,500	418,500			
222	01	50	事业运行	9,951,114	9,398,864			552,25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20,481,463	20,481,463			
222	05	01	棉花储备	2,582,879	2,582,879			
222	05	02	食糖储备	6,061,452	6,061,452			
222	05	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11,837,132	11,837,132			
合计				770,731,343	675,719,355	79,082,000		15,929,988

##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395,902,904	175,522,546	220,380,358
201	04		395,902,904	175,522,546	220,380,358
201	04	01	87,328,267	82,808,267	4,520,000
201	04	02	80,159,800		80,159,800
201	04	07	122,653,458		122,653,458
201	04	08	592,100		592,100
201	04	50	93,484,279	92,714,279	770,000
201	04	99	11,685,000		11,685,000
205			75,036,420	59,237,543	15,798,876
205	03		75,036,420	59,237,543	15,798,876
205	03	02	75,036,420	59,237,543	15,798,876
208			64,793,609	63,790,109	1,003,500
208	05		64,793,609	63,790,109	1,003,500
208	05	01	9,075,676	8,072,176	1,003,5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59,474	10,959,4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62,972	29,662,9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31,487	14,831,487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000	26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9,238	19,299,238	9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9,238	19,299,2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4,560	8,084,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14,678	11,214,67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农业农村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18,853,953		118,853,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2,887	35,652,8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2,887	35,652,8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614,087	20,614,08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038,800	15,038,8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102,333	26,769,430	34,332,903
222	01		粮油物资事务	40,620,870	26,769,430	13,851,440
222	01	01	行政运行	19,757,716	16,949,716	2,808,000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540		9,107,540
222	01	03	机关服务	400,000		400,000
222	01	04	财务和审计支出	506,000		506,000
222	01	05	信息统计	480,000		480,000
222	01	06	专项业务活动	418,500		418,500
222	01	50	事业运行	9,951,114	9,819,714	131,40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20,481,463		20,481,463
222	05	01	棉花储备	2,582,879		2,582,879
222	05	02	食糖储备	6,061,452		6,061,452
222	05	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11,837,132		11,837,132
合计				770,731,343	380,271,753	390,459,590

##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75,719,3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115,497	317,115,4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教育支出	64,554,718	64,554,7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2,353	62,072,353		
		四、卫生健康支出	18,489,199	18,489,199		
		五、农林水支出	118,853,953	118,853,953		
		六、住房保障支出	34,952,857	34,952,857		
		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9,680,779	59,680,779		
收入总计	675,719,355	支出总计	675,719,355	675,719,355		

##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115,497	172,396,139	144,719,358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17,115,497	172,396,139	144,719,358
201	04	01	行政运行	86,770,267	82,808,267	3,962,000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59,800		80,059,800
201	04	07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47,650,458		47,650,458
201	04	08	物价管理	592,100		592,1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90,357,872	89,587,872	770,00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1,685,000		11,685,000
205			教育支出	64,554,718	49,779,228	14,775,490
205	03		职业教育	64,554,718	49,779,228	14,775,490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64,554,718	49,779,228	14,775,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72,353	61,068,853	1,003,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72,353	61,068,853	1,003,5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75,676	8,072,176	1,003,5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56,321	10,656,3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62,903	28,062,90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31,453	14,031,45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000	24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89,199	18,399,199	9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99,199	18,399,19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4,560	8,084,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14,639	10,314,639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0,000		9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农业农村	118,853,953		118,853,953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18,853,953		118,853,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52,857	34,952,85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52,857	34,952,8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914,057	19,914,05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038,800	15,038,8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9,680,779	26,079,276	33,601,503
222	01		粮油物资事务	39,199,316	26,079,276	13,120,040
222	01	01	行政运行	19,148,412	16,790,412	2,358,000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540		9,107,540
222	01	03	机关服务	140,000		140,000
222	01	04	财务和审计支出	506,000		506,000
222	01	05	信息统计	480,000		480,000
222	01	06	专项业务活动	418,500		418,500
222	01	50	事业运行	9,398,864	9,288,864	110,00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20,481,463		20,481,463
222	05	01	棉花储备	2,582,879		2,582,879
222	05	02	食糖储备	6,061,452		6,061,452
222	05	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11,837,132		11,837,132
合计				675,719,355	362,675,552	313,043,804

##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804,384	289,804,384	
301	01	基本工资	44,640,686	44,640,686	
301	02	津贴补贴	44,336,688	44,336,688	
301	03	奖金	32,540,380	32,540,380	
301	07	绩效工资	81,353,715	81,353,71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062,903	28,062,90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31,453	14,031,4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53,694	15,853,69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45,505	2,545,5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4,391	1,144,39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914,057	19,914,05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80,912	5,380,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51,583		56,051,583
302	01	办公费	4,557,480		4,557,48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2	印刷费	369,100		369,100
302	04	手续费	6,000		6,000
302	05	水费	280,527		280,527
302	06	电费	4,035,000		4,035,000
302	07	邮电费	3,266,300		3,266,3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858,968		6,858,968
302	11	差旅费	4,030,000		4,03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839,952		2,839,952
302	13	维修（护）费	2,434,926		2,434,926
302	14	租赁费	7,737,330		7,737,330
302	15	会议费	951,900		951,900
302	16	培训费	663,000		663,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25,300		825,3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40,000		140,000
302	26	劳务费	546,200		546,2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14,797		514,797
302	28	工会经费	4,247,797		4,247,797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2,000		1,14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464,340		3,464,3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0,665		7,140,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20,937	15,820,937	
303	01	离休费	1,270,426	1,270,426	
303	02	退休费	14,550,511	14,550,511	
310		资本性支出	998,648		998,64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913,448		913,448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5,200		85,200
合计			362,675,552	305,625,321	57,050,231

##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498.73	284.00	82.53	132.20	18.00	114.20	2,268.08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98.7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1.34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84.0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2.84万元，主要原因是原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并入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增加因公出国（境）费12.84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2.2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6.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原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并入及新增上海市贸易学校1家预算单位。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8.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14.2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6.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原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并入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6.4万元；新增上海市贸易学校1家预算单位，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9.6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82.5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2.50万元，主要原因是原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并入及新增上海市贸易学校1家预算单位，市发展改革委部门公务接待费增加。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年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下属4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268.08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064.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2.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12.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520.00万元。

2026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992.53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378.15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0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6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85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7,435.39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有车辆1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6辆、其他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1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项目评审及评估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1、为进一步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加强投资决策的科学和民主化、规范投资决策过程中咨询评估工作，保障咨询评估质量，我委根据工作职能和相关文件要求，按规定程序委托第三方投资咨询评估单位对企业上报的项目申请报告等进行评估。2、为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从源头上杜绝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强能源消费总量管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根据有关文件要求，科学合理的做好上海市域范围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3、开展节能减排项目跟踪评估、营商改革事项评估等专项工作。

### 二、立项依据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2016年第673号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5年第31号）、《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管理办法》（沪府规[2023]16号）、《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实施办法》（沪发改规范（2025）8号）、《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沪发改规范[2025]13号）等。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四、实施方案

1、通过政府采购或其他竞争性方式确定第三方咨询评估单位名录；2、委托咨询评估任务时，按轮换机制确定咨询评估单位，并出具委托评估函；3、评估单位根据委托评估函相关工作要求，独立、公开、客观、科学的开展咨询评估工作，并对咨询评估报告的质量和相关结论负责；4、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收到评估报告后，按照确定的费率，定期与咨询评估单位结算经费。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财政预算资金安排1460.3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6年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发展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在本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的基础上，积极推进银企对接、服务网络拓展、场景应用、产品支撑、服务模式创新等相关工作高质量开展。

### 二、立项依据

贯彻落实《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实施方案》（国办发〔2024〕15号）、《优化本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 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实施方案》（沪府办发〔2024〕19号）文件要求，由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统筹建设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打造全市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的线上主渠道，重点加强各类涉企数据的归集和治理，促进平台数据供给与金融机构需求深度对接，做强平台“政策集成”功能，为中小微企业融资提供优质的“一站式”服务。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经济信息中心

### 四、实施方案

- 1、开展融资信用服务相关数据协调、对接
- 2、安排专人负责数据接口动态管理
- 3、开展数据清洗、治理服务
- 4、对接相关政府部门开展政策梳理、汇集、匹配
- 5、安排专人负责平台与各相关机构开展融资服务供给对接
- 6、安排专人负责企业需求走访对接
- 7、开展平台推广活动
- 8、安排专人负责信用专域用户、运营、响应的日常管理
- 9、每月开展区子平台工作对接、融资成效衔接
- 10、负责服务专窗、线下工作站和热线等人工服务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财政预算资金安排20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价格监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按照国家价格监测报告制度和本市价格监测工作要求，开展主副食品、工农业生产资料、日用消费品、汽车、房地产、劳动力等价格监测工作；定期发布主副食品价格信息，深化超市商品价格信息专项发布，不断提高价格信息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涉外贸易摩擦、价格改革重点等领域调研和监测，拓展与深化监测领域，完善监测制度体系建设。

### 二、立项依据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规定》、《价格异常波动监测预警制度》（发改价监[2004]474号）、相关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等。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价格监测与成本调查队。

### 四、实施方案

1、2026年1月至12月，做好主副食品、工农业生产资料、日用消费品、汽车、房地产、劳动力等价格数据采集、审核、汇总、上报和分析预警等各项工作。2、定期召开各区、监测点以及志愿者等业务培训，提高价格监测工作质量。3、定期做好主副食品、超市商品以及“菜篮子”价格指数等价格信息的发布工作。4、做好其他价格应急监测与预测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安排预算资金127.7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科研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科研工作经费主要包括课题研究经费、科研保障经费和“十五五”系列成果学术专著经费。其中，课题研究经费主要用于开展“五个中心”建设、上海经济运行监测与分析、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域城市发展、社会民生、国际大都市、博士后专项、青年专项、种子基金专项、国际资讯信息追踪、人大经济监督工作专项和政府改革系列等研究。科研保障经费主要用于购买科研数据资料及支付相关讲座、会议、论坛和评审会的专家费。“十五五”系列成果学术专著经费主要用于研究编制出版“十五五”规划系列成果相关书籍。

### 二、立项依据

- 1、围绕“五个中心”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以及市委、市政府、市发改委的重点研究方向，如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济运行监测与稳增长、政府高效能治理与对外开放、区域高质量发展、国际大都市与城市软实力、绿色低碳和能源环境、社会发展与民生保障、前沿科技和新兴产业等开展研究。
- 2、落实市委主要领导指示要求，持续追踪国际财经资讯。
- 3、加强青年科研人员培养，开展青年课题、种子基金课题、博士后课题研究。
- 4、作为上海市首批重点智库，为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科研成果的社会价值，研究编制出版“十五五”规划系列成果相关书籍。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

### 四、实施方案

围绕“五个中心”建设、上海经济运行监测分析、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域城市发展、社会民生、国际大都市、政府改革等方向展开54项研究工作。研究成果必须在我院内刊上进行发表转化。召开瞭望年度沙龙1场、种子基金遴选1场、青年论坛1场、博士后答辩2场、其他学术报告会4场等。报送《前沿科技和新兴产业瞭望》11期、《国际财经资讯要报》200期，专家服务人次达到45人次，使专题研究成果应用率达到100%，领导批示圈阅数量大于10次，研究成果有效支撑决策咨询，争取获得1项以上科研学术奖项。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安排预算资金38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价格认定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优质高效完成价格主管部门赋予的价格认定职能，协同纪检监察、司法、公安、海关、民政等提出机关，推进反腐工作有序开展、司法公正有效保障、民生工程公平公正，有效提供公共服务，维系公共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 二、立项依据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价格认定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251号）；2. 关于印发《上海市纪检监察机关差办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沪纪[2013]124号）；3. 《国家发改委、司法部关于涉案财物价格鉴定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5]1318号）；4. 《国家发改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财政部〈关于扣押追缴没收及收缴财物估价鉴定管理的补充通知〉》（发改厅[2008]1392号）；5. 《关于印发〈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中纪发[2010]35号）；6. 《国家计划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印发〈扣押、追缴、没收物品估价管理办法〉》（计办[1997]808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价格认证中心。

### 四、实施方案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结合价格认定办案机关提出的工作需求，及时受理涉纪检监察、涉刑、涉税价格认定工作；根据（法发[2019]32号）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结合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需要，参与涉及民生类价格认定工作；结合本级应急预案，参与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提供价格认定技术支持。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财政预算资金安排77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域外农场社区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落实《关于促进上海域外农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22]20号）等要求，根据机构职能，保障域外农场日常社区管理和公共服务各项工作开展。

###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5]33号）、国务院农业部、财政部等6个部委办《农垦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深化上海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方案》（沪委办发[2017]29号）、《关于调整完善我市域外农场管理体制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委[2022]424号）、《关于同意调整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域外农场管理机构编制的批复》（沪委编委[2022]73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上海域外农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22]20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域外农场管理办公室

### 四、实施方案

依托光明食品集团现有力量，指导其做好域外农场社区管理和公共服务保障等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财政预算安排9293.4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域外农场低保人员补贴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根据《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上海市社会救助条例》、《本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管理办法》（沪民规[2022]11号）等国家、市级管理办法，按有关救助标准，为域外农场符合条件的城乡低保家庭成员（含重残无业）等社会救助对象发放生活救助资金。

### 二、立项依据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上海市社会救助条例》、《上海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关于对重残无业人员给予生活补助的通知》（沪民规[2021]9号）、《本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管理办法》（沪民规[2022]1号）、《上海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意见》（沪民规[2022]4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特殊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工作的通知》（沪民规〔2025〕1号）、《上海市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办法》（沪民规[2022]3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本市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民规[2021]2号）等。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域外农场管理办公室

### 四、实施方案

依托光明食品集团现有力量，指导其按照有关规定，定期按标准发放。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财政预算安排185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棉花糖储备管理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通过签订协议委托符合资质的承储企业以实物形态进行棉花和食糖储备，年度清算审计后对保管费用和贷款利息进行资金补贴。委托方通过每年不少于2次的实地随机检查等方式确保棉花、食糖储备数量充足、质量可靠。确保本市棉花和食糖市场供应稳定，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维护城市运行安全和社会正常秩序。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办法》规定和储备协议设立该项目

### 三、实施主体

1. 委托方：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负责监督承储企业落实储备任务，委托第三方开展审计清算工作。

2. 承储企业：根据储备协议和管理办法要求，落实储备库存数量充足、质量良好、管理规范。

### 四、实施方案

企业按照协议要求确保全年棉花和食糖库存达标。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储备棉花258.2879万元，其中保管费用81万元，贷款贴息148.0938万元，保险费补贴7.962万元，损耗补贴21.2321万元；储备食糖606.1452万元，其中保管费用322.5万元，贷款贴息184.6992万元，保险费补贴32.982万元，损耗补贴65.96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救灾物资储备库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救灾物资储备工作事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是灾害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总体国家安全观对超大城市治理的现实要求。目前救灾物资储备库有嘉定库，临港库共2个，仓储面积共计17478.76平方米。主要存放救灾物资帐篷、棉被、折叠床等共涵盖26大类物资。本项目主要为储备库日常管理所需的储备库租赁及运维等费用，以确保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正常运行。按照“库容充分利用、保管质量完好、数量分类准确、收发周转及时、安全保障有力”的工作原则，持续加强日常管理，确保在应对本市救灾、突发事件中拉得出、打得响，进一步提高物资保障能力。上海市军粮供应和物资储备事务中心落实监督管理，确保各类设施设备均处于良好状态，储备库运行正常，使储备库符合上海市自然灾害三级响应标准，即救灾物资可保障6万人员的转移安置需求，并可保障在12小时内完成物资发货工作。满足上海市作为超大城市治理的现实需求。

### 二、立项依据

- 1、《国家物资储备管理规定》探索建立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储存管理国家储备物资的新机制；
- 2、《上海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
- 3、《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 建标121-09》；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 5、《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 6、《救灾物资储备库运行管理基本要求》。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军粮供应和物资储备事务中心

### 四、实施方案

1、委托专业机构实施日常管理：通过与专业机构签订相应的服务合同，委托开展物资储备库进行叉车、除湿系统、信息化系统等日常维护保养，保障嘉定库、临港库日常设施设备运维完成率达到100%。2、物资维护保养及检测：委托进行物资的翻踩晾晒及开展储备物资检测，3、宣传：购买海报、宣传手册等发放至各区相关单位。4、培训：针对储备库工作人员及各区相关人员，开展每年1-2次的业务培训，每次约50人，每次为期1-2天。5、应急演练：针对储备库工作人员及各区相关人员，开展1-2次应急演练，分别为物资调运演练及防汛演练。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度救灾物资储备库工作经费预算1183.71万元。其中：储备库仓库租赁费797.47万元；储备库运行管理费200.51万元；储备库配套服务费185.73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老干部活动及重大服务保障等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老干部活动及重大服务保障等经费主要用于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系列讲座活动、游艺活动、联欢活动、摄影采风活动等及支农职工保障。

### 二、立项依据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局老干部工作计划，不断丰富离退休干部精神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老干部活动室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支农职工生活保障及离退休干部活动保障。

### 四、实施方案

根据活动室年度计划安排，适时开展老干部情况通报会、“三看”参观学习、节日联欢游艺、兴趣小组、文化展览等活动，通过多样化活动进一步满足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老干部活动及重大服务保障等经费共7.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0万元，其他收入2.1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 学校后勤保障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维护管辖校区秩序和安全防范工作，保障学校教学秩序的安全、稳定，保证师生的财产和生命安全，是学校开展一切工作的先决条件，也是确保学校教育工作有效的开展的基础。随着事业单位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学校现有人员无法满足安保、保洁等工作需要。近年来，随着学校新建、改建一批教学楼，安保、保洁服务要求也日益提高。我校安装的现代化的安防、消防设备，需要专业人员操作和使用设备。同时考虑到我校校区提供多层次、多类型教育服务，人员种类多样，校区情况复杂，对安保、保洁等服务提出了较高的要求，故需要专业的第三方公司为我校提供安保服务、保洁服务等相关后勤保障服务，维护校区安全，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及其他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 二、立项依据

维护学校日常校园安全整洁，有效开展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排除安全隐患，积极应对学校突发事件，降低突发事件不良影响，维护校园稳定。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贸易学校

### 四、实施方案

2024年完成学校后勤保障服务项目政府采购（一次招标，三年有效，合同一年一签）；按合同执行学校后勤保障相关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两校区年度资金预算394.48万元，其中安保服务135万元，物业服务259.4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